

上海海事大学学生实验守则

- 一. 进入实验室实验前必须预习实验内容、目的和步骤，才能进行实验。
- 二. 实验前必须接受指导老师的安全教育，实验过程中要注意安全。
- 三. 遵守课堂纪律，保持安静、整洁的实验环境。严禁将食品带入实验室。
- 四. 使用强电源时，经指导老师检查后方能通电，严禁带电接线或拆线，未经指导老师同意，严禁硬盘格式化，严禁安装和删除软件。
- 五. 实验时听从教师指导，遵守操作规程，记录实验数据，仔细观察，培养自己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
- 六. 实验时严禁擅自搬弄与本实验无关的仪器，公用工具用完后应立即归还原处。有损坏仪器的，及时报告，酌情处理。
- 七. 实验时，如仪器设备发生故障，立即切断电源、水源和气源，保持现场，报告指导老师，查明原因。排除故障后，方可继续实验。
- 八. 实验过程中，若发生重大安全事故，保持镇定，迅速切断电源、水源和气源，听从指导教师指挥，有序撤离现场。
- 九. 完成实验，切断电源、水源和气源；废液倒在废液槽内；仪器、工具、元件、药品等整理还原；桌面、凳子收拾整齐；经指导教师检查同意后，方可离开。
- 十. 必须在指定的时间进行实验，不得迟到、早退。按时完成实验报告。

上海海事大学
二零一零年五月